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材料

2026 年 5 月 22 日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会议议程

一、参加会议人员

- 1、 主 持 人：董事长 苏壮强 先生
- 2、 参加人员：股东及授权代表、部分董事
- 3、 列席人员：公司高管、律师

二、会议时间及内容

1、股东会届次：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3、投票方式：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 年 5 月 22 日下午 14:30 开始；

现场会议召开地点：辽宁省沈阳市浑南新区远航中路 1 号公司会议室

5、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日期：2026 年 5 月 22 日至 2026 年 5 月 22 日

网络投票时间：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 9:15-9:25, 9:30-11:30, 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 9:15-15:00。

6、股权登记日：2026 年 5 月 18 日

三、会议议程

1、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内容见附件一）

2、审议《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内容见年度报告第十节“财务报告”）

3、审议《公司 2025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4、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内容见附件二）

- 5、审议《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 6、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内容见附件三）
- 7、审议《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内容见附件四）
- 8、审议《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内容见附件五）
- 9、听取《2025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附件一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 董事会工作报告

一、2025 年度公司总体经营情况

2025 年，国家“双碳”战略目标加速推进，绿色低碳转型成为高质量发展核心议题，公司核心业务“清洁供热”与“高铁数字传媒”面临着机遇与挑战并存的发展环境。联美控股始终以“绿色发展、科技创新、清洁供能”为核心理念，将节能降碳融入生产运营全链条。公司清洁供热率连续五年保持 100%，在行业内率先实现全清洁化运营，围绕城镇居民供热制冷、产业城产业园和城市大型公共建筑等多能用能需求提供因地制宜与多能互补的综合能源解决方案。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239,141,159.70 元，同比下降 7.70%，主要原因系工程、接网收入以及广告收入减少所致。营业利润 808,015,074.25 元，同比增长 1.20%，净利润 676,902,528.72 元，同比增长 4.39%，其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85,977,946.90 元，同比增长 4.09%。上述利润指标的增长主要原因系本年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及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较上年末回升所致。

清洁供热业务方面，2025 年，在“双碳”目标指引下，公司持续深耕主营业务，围绕冷、热、电、汽等核心产品，运用智慧化运营平台，结合集成化应用最新的能源技术和装备，因地制宜选用中水源热泵、烟气余热回收等先进技术，为社会发展和人民生活提供更优质

的综合能源服务。公司以“双碳”目标为指引，深度融合人工智能、大数据、物联网等新一代数字技术，构建了“源—网—站—户”全流程智慧供热体系，推动传统供热行业向绿色低碳、高效节能方向转型升级，成为行业高质量发展的排头兵。2025 年，公司通过降本增效，精细化管理，较好地完成各项生产经营任务，保持了稳定的现金流及充沛的盈利能力。上游采购方面，公司一直坚持长协锁价、淡季储煤策略，保证有序生产前提下，有效控本。下游用户方面，受地产周期等多因素影响，供热市场新增面积增速整体放缓，对公司收入增长带来了一定压力。面对机遇与挑战，公司创新思维，整合利用资源，积极推进区域内项目拓展，提升服务质量，实现了所服务区域内的居民端用户连续稳步增长。

2025 年公司的平均供暖面积约 7,824 万平方米，联网面积约 11,002 万平方米。

清洁供暖业务领域重要子公司中，浑南热力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1,116,753,043.64 元，同比下降 3.03%，营业利润 266,766,364.78 元，同比下降 2.54%，净利润 198,813,296.59 元，同比下降 2.64%；新北热电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844,316,294.70 元，同比下降 4.84%，营业利润 119,129,147.11 元，同比下降 11.10%，净利润 97,695,280.46 元，同比下降 9.73%；国惠新能源报告期内实现营业收入 950,657,654.82 元，同比下降 3.97%，营业利润 400,443,326.00 元，同比下降 15.33%，净利润 363,682,324.58 元，同比下降 12.93%。

高铁数字传媒业务方面，兆讯传媒 2025 年度实现营业收入

553,213,842.23 元，同比下降 17.48%，营业利润 5,805,651.03 元，同比下降 91.98%，净利润 12,145,765.59 元，同比下降 83.94%。

作为高铁数字行业龙头企业，兆讯传媒依托高铁客运站媒体资源平台，利用数码刷屏机和 LED 大屏幕等设备作为媒介载体，有针对性地向目标受众传播信息，利用高铁站特有场景、受众规模庞大等优势，帮助广告主进行品牌营销。公司在铁路媒体领域深耕和挖掘多年，通过中长期协议锁定客流最密集的候车区域，自主安装数字媒体设备，建成了一张覆盖全国多层次、多区域的自有高铁数字媒体网络，并不断地进行升级和优化。报告期内，公司持续巩固高铁媒体网络核心优势，以“优化升级+结构调整”双轮驱动提升资源质量与运营效能。一方面，稳步推进 LED 刷屏机新建与优化工作，其中北京南站、上海南站、济南站等重点站点完成新型超薄粘贴式 LED 刷屏机的升级或新建，显著提升了媒体形象与广告传播力；另一方面，战略性新增上海松江站、昆明南站等国家铁路枢纽关键节点，并深入布局杭温高铁、滇藏铁路及拉日铁路沿线重要城市门户站点，同时取消低价值媒体站点，推动资源向高价值场景集中，进一步夯实核心竞争力。

二、董事会 2025 年度的工作情况

1、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六次会议，会议的召开与表决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具体情况如下：

召开时间	会议届次	详审议事项
2025-01-03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	《关于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

2025-03-11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2. 《关于终止浑南热力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的议案》 3. 《关于召开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2025-04-28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2024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2. 公司《2024 年度财务报告》 3. 公司《2024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 4. 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5. 公司《关于募集资金 2024 年度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6. 公司《2024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7.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8. 2024 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9. 2024 年度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履职报告 10. 2024 年环境、社会与治理报告（ESG）报告 11. 公司《2025 年一季度报告》 12.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市值管理制度》 13. 《关于会计政策变更的议案》 14. 《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议案》 15. 关于召开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5-08-28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 2. 公司《关于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3. 公司《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 4. 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相关事宜的议案
2025-10-29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	公司《2025 年三季度报告》
2025-12-05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	<o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1. 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2.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股东会议事规则》（2025 年修订） 3.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2025 年修订） 4.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 5.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 6.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25 年修订） 7.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工作条例》（2025 年修订） 8.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 9.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工作制度》（2025 年修订） 10.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 11.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及买卖本公司证券的专项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 12.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 年修订）

		13.《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战略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 年修订)
		14.《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 年修订)
		15.《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2025 年修订)
		16.《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2025 年修订)
		17.《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2025 年修订)
		18.《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
		19.《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
		20.《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投资管理制度》(2025 年修订)
		21.《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离职管理制度》
		22.《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内部审计制度》
		23.关于召开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相关事宜的议案

2、董事会对股东会决议执行情况

公司董事会按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执行股东会决议，对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通过的各项决议均完全执行。

经公司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本次利润分配公司向全体股东（回购专用证券账户除外）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444,906,198.60 元（含税）。上述方案已于 2025 年 6 月 17 日实施完毕。

经公司 2025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关于终止浑南热力热网改造升级及环保设备改造工程项目的议案》，已经实施。

经公司 2025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津贴已调整为 12 万元/年。

经公司 2025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的《关于取消监事会及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及其他相关制度的修订、制定，均已完成，正严格执行。

3、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下设审计、提名、薪酬与考核、战略发展委员会，各委员会分工明确、权责分明，各委员会成员均拥有丰富的专业知识、良好的职业道德，能够依法履职，充分发挥专业职能作用，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了科学、专业的意见，保障了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4、公司内控体系建设与执行情况

公司已经建立了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并在实际运行中不断完善，2025 年度，公司各项内控制度得到有效执行，公司内部控制体系总体运行有效，保证了公司合规经营，有效促进公司发展。

三、董事会 2026 年度的工作重点

2026 年，公司董事会仍将严格按照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忠实履行职责，认真执行股东会各项决议，切实做好董事会日常工作。

2026 年，公司将继续在坐拥沈阳优势区域基础上，夯实存量业务并培育新业务。根据不同区域、不同用能需求和用能特点，以“低碳、清洁、高效、经济”为目标，调动优势资源，持续推进绿色化、智慧化，创造新的业务增长点，确保公司可持续、健康稳定、高质量

发展。

公司将继续围绕冷、热、电、汽等核心产品，在企业发展中致力于积极探索绿色低碳产业发展新路径，持续助力全社会形成生态环保的产业结构、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及空间格局。

公司将抓住沈阳市清洁供暖攻坚行动的机遇，通过城市更新、旧城改造市场，新建、改建集中供热项目，实现供暖及联网面积的进一步增长。

公司将通过深层次、多维度的改造升级，不断提高能源系统效率，拓展更大业务市场，扎实做好供热服务。尤其在智慧供热方面，公司将充分利用新技术、新智能化系统，通过人工智能、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等技术赋能供热业务数字化，创新开发并打造综合能源智慧运营体系，从企业整体运营方面提高节能减排和绿色环保成效。

未来，公司将在此基础上加快新技术的利用，围绕冷、热、电、汽等核心产品，结合数字化技术，集成化应用最新的能源技术和装备。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附件二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根据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的结果，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85,977,946.90 元，依据《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提取 10% 的法定盈余公积。

公司拟以 2025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持股数量后的股份数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 元（含税）。公司总股本 2,262,840,463 股，截至公告日前，回购专用账户持有 38,309,470 股，剔除回购专用账户股份数后，以 2,224,530,993 股为基数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 333,679,648.95 元（含税）。占经审计的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48.64%。

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可参与利润分配的总股本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现金红利金额不变，相应调整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上述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附件三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经与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协商，本公司决定继续聘用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

公司向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支付了 65 万元作为 2025 年度的审计费用，支付了 20 万元作为 2025 年度的内控审计费用。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认为，支付的费用符合目前中介机构收费标准，不会影响会计师审计的独立性。

公司审计委员会认为：中喜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喜”）具有丰富的执业经验，对公司经营发展情况及财务状况较为熟悉，为保证审计工作的连续性和稳健性，同意公司续聘中喜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审计内容包括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财务报告审计及内部控制审计。

上述议案提请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7 日

附件四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2026 年制定)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规范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构建科学、规范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激励与约束体系，促进公司持续健康发展，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及《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第三条 基本原则

- 1、合法性原则：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上市公司监管要求，确保薪酬管理合规有序。
- 2、战略导向原则：薪酬体系与公司发展战略相匹配，支撑公司经营目标实现。
- 3、公平公正原则：薪酬分配兼顾岗位价值、绩效表现及员工贡献，保障内部公平与外部竞争力。
- 4、激励约束原则：强化薪酬与绩效的联动，实现激励先进、约束落后的效果。
- 5、风险控制原则：防范因过度激励引发的短期行为或风险失控，建立薪酬止付与追索机制。

6、可持续发展原则：薪酬总额与公司经营效益挂钩，确保薪酬支出的合理性与可持续性。

第二章 薪酬管理机构

第四条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董事会授权范围内，负责制定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考核标准并进行考核，制定、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与方案。

第五条 股东会负责审议决定董事薪酬方案，并依法予以披露。在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董事个人进行绩效评价或讨论其薪酬时，该董事应予回避。

董事会负责审议批准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并向股东会说明，予以充分披露。

会计师事务所执行内部控制审计时，应重点关注绩效考评控制的有效性，及薪酬发放是否符合内部控制要求。

第六条 公司人力资源部、财务部配合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进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具体实施。

第三章 薪酬标准与管理

第七条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等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50%。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应当与市场发展相适应，与公司经营业绩、个人绩效相匹配，与公司可持续发展相协调。

第八条 公司应当结合行业水平、发展策略及岗位价值等因素，

合理确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与普通职工之间的薪酬分配比例，推动薪酬分配向关键岗位、生产一线以及紧缺急需的高层次、高技能人才倾斜，促进提高普通职工薪酬水平。

第九条 董事会成员薪酬

（一）在公司及子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实际职务领取相应岗位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在股东单位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二）公司独立董事实行津贴制，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第十条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所任具体职务，依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第四章 薪酬发放与追索

第十一条 在公司及子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发放按公司内部相关管理规定执行。独立董事津贴自股东会审议通过其任职或薪酬决议的当月开始执行。

第十二条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或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职期限及绩效结果核算并发放相应薪酬。

第十三条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与中长期激励收入的确定与支付，应以绩效评价为主要依据。

公司应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实施绩效评价，并安排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于年度报告披露及绩效评价完成后支付。

第十四条 公司因财务造假等差错对财务报告进行追溯重述时，

应及时对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重新进行考核，并追回超额发放部分。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违反义务致使公司遭受损失，或对财务造假、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违法违规行为负有过错的，公司应根据情节轻重扣减或停发未支付的绩效薪酬和中长期激励收入，并对相关行为发生期间已发放部分予以全额或部分追回。

第五章 薪酬调整

第十五条 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应定期对薪酬政策进行评估，结合公司经营状况、行业薪酬水平变动及监管政策调整等情况，提出薪酬结构调整建议，以适应公司发展需要，并报董事会审议。

第十六条 如因公司重大战略调整、行业发生重大变化或不可抗力导致经营业绩显著波动，可临时启动薪酬调整程序。

第十七条 本制度所规定的董事与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不包括通过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等中长期激励所获得的激励性权益。

第六章 附则

第十八条 本制度未尽事宜，或与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及《公司章程》冲突的，以法律法规、监管规定和《公司章程》为准。

第十九条 本制度由公司董事会负责编制、解释和修订。

第二十条 本制度经股东会审议通过后生效。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 4 月

附件五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确认 2025 年度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并拟定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一、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

2025 年度，在公司及子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实际职务领取相应岗位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在股东单位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所任具体职务，按照年度工作目标和岗位职责完成情况、经营计划完成情况进行考核，依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情况详见公司《2025 年年度报告》相应章节披露内容。

二、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

根据公司薪酬考核体系和相关制度规定，2026 年度，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如下：

（一）董事薪酬方案

1. 非独立董事：在公司及子公司兼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按实际职务领取相应岗位薪酬，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在股东单位任职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

2. 独立董事：2025年9月16日召开的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独立董事津贴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津贴

调整为每年 12 万元人民币（税前）。

（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及子公司所任具体职务，按照年度工作目标和岗位职责完成情况、经营计划完成情况进行考核，依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管理制度领取薪酬。

三、其他说明

上述薪酬、津贴均为税前金额，其应缴纳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代扣代缴。公司董事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因改聘、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薪酬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

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未尽事宜，按照国家法律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等内部制度规定执行。

联美量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7日